

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农业产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韶关市武江区江湾镇 2025 年农业产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施工招标(复核) 全过程及结果更正公示

2025 年 8 月 13 日, 招标人(韶关市武江区江湾镇人民政府)委托招标代理机构(深圳市腾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在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4 号评标室对投标人提交的《异议书》进行复核。

一、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标代理机构及原评标委员会到达复核会场。

二、复核依据资料:

1、《招标公告》、《招标文件》;

2、贵州天昊信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提交的《异议书》共一份;

3、《关于异议的质询函》以及广东一技工程有限公司、广东新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质询答复函》;

4、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农业产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韶关市武江区江湾镇 2025 年农业产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施工招标全过程结果公示。

5、《关于申请组织对“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农业产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韶关市武江区江湾镇 2025 年农业产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施工招标”评标结果进行复核的函》;

6、广东一技工程有限公司、广东新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韶关杰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广东宇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电子投标文件。

三、本次复核由招标人于 2025 年 08 月 13 日召集原评标委员会进行复核, 名单如下:

专家代码	职称	专业	备注
专家一	中级工程师	建筑工程	
专家二	经济师	经济、市政	
专家三	高工	市政、公路、建筑	
专家四	工程师	造价	组长

专家代码	职称	专业	备注
专家五	工程师	市政给排水	

四、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交的异议书进行复核，异议事项的基本事实及回复如下：

序号	问题	复核意见	复核结果
1	第一中标候选人广东一技工程有限公司的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多处招标文件要求盖章处皆未盖章。	按原评审意见	按原评审结果
2	第一中标候选人广东一技工程有限公司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刘建夫在韶关市曲江区老旧小区和背街小巷改造提升项目(第二期)第一部分(2标段)(第二次)中担任项目经理，该项目经我单位在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和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中未查询到有该项目竣工验收备案信息，故广东一技工程有限公司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刘建夫处于在建状态。	按原评审意见	按原评审结果
3	第一中标候选人广东一技工程有限公司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刘建夫，技术负责人刘相春，专职安全员刘华同时在韶关市曲江区老旧小区和背街小巷改造提升项目(第二期)第一部分(2标段)(第二次)中担任项目经理(刘建夫)，技术负责人(刘相春)，专职安全员(刘华)，该项目经我单位在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和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中未查询到有该项目竣工验收备案信息。	按原评审意见	按原评审结果
4	第一中标候选人广东一技工程有限公司投标文件中提供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和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经我单位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到处于撤销状态，故第一中标候选人广东一技工程有限公司提供虚假材料，意图骗取中标。	重新复核	以复核结果为准
5	第二中标候选人广东新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拟派项目负责人陈永台处于在建状态。经我单位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到陈永台在某部队2024年零星工程项目担任项目负责人，该项目于2024年8月29日发布中标公告，工期为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内。	按原评审意见	按原评审结果
6	第二中标候选人广东新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拟派施工员，质量员，材料员，资料员的证书不符合行业主管部门所要求的持证上岗等各种政策要求，依法准入类职业及特种作业仍需按照相关部门的政策依法持证上岗。	按原评审意见	按原评审结果
7	第三中标候选人韶关杰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且投标文件中大部分未加盖公章	按原评审意见	按原评审结果

针对被异议内容，原评标委员会重新对广东一技工程有限公司、广东新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韶关杰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的商务标书进行了复核：复核结果为：修改原评审结果。评标委员会取消推荐广东一技工程有限公司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五、经原评标委员会复核，得分结果如下：

投标人	商务部分评分	技术部分评分	投标报价得分	总得分	总得分排名
广东一技工程有限公司	25.00	15.33	99.10	75.59	3
广东新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3.00	14.80	99.49	78.81	1
韶关杰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3.00	15.23	99.15	78.78	2
广东宇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5.00	15.30	99.34	71.72	

招标人：韶关市武江区江湾镇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机构：深圳市腾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2025年08月14日